

证券代码：002253

证券简称：*ST 智胜

公告编号：2025-024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ST 智胜，证券代码：002253)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4 月 30 日和 5 月 6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 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 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均没有发生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四) 经向公司管理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询问，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五)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声明

(一)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二) 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存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

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三）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一）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况。

（二）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根据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 1.65 亿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指标触及第 9.3.1 条第（一）项的规定“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的情形，公司股票交易将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开始起停牌一天，自 2025 年 4 月 29 日复牌后，公司股票简称变更为“*ST 智胜”，证券代码不变，仍为“002253”。

（三）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将严格遵循法律法规，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七日